

##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虹软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1、非独立董事：Hui Deng（邓晖）先生、Xiangxin Bi 先生、王进先生、徐坚先生、李钢先生、孔晓明先生；

2、独立董事：朱凯先生、王展先生、葛云松先生，其中朱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二) 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 Hui Deng（邓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提名朱凯先生、王展先生、孔晓明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朱凯先生为召集人。

###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四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提名 Hui Deng（邓晖）先生、王展先生、李钢先生、孔晓明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 Hui Deng（邓晖）先生为召集人。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提名葛云松先生、王展先生、Hui Deng（邓晖）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葛云松先生为召集人。

###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提名王展先生、葛云松先生、Hui Deng（邓晖）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展先生为召集人。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朱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委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2）。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一）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 1、职工代表监事：姚庆先生；
- 2、股东代表监事：刘晓倩女士、刘伟光先生。

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刘晓倩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职工代表监事姚庆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5）；股东代表监事刘晓倩女士、刘伟光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2）。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 Hui Deng（邓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聘任 Xiangxin Bi 先生、王进先生、徐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聘任韦凯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蒿惠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财

务总监的聘任事项同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中，蒿惠美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任职资格，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

Hui Deng（邓晖）先生、Xiangxin Bi 先生、王进先生、徐坚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2）。韦凯女士、蒿惠美女士的个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廖娟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廖娟娟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任职资格，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廖娟娟女士的个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 277 号东航滨江中心 T2 15 楼

联系电话：021-52980418

传真号码：021-52980248

电子邮箱：invest@arcsoft.com

#### **六、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王慧女士、李青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范天荣先生、余翼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附件：**

**韦凯女士：**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管理会计师。曾任职于杭州越辰计算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科姆力通讯系统有限公司。2001年8月加入虹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7月转入虹软科技，曾任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韦凯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杭州虹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0.78万股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韦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蒿惠美女士：**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9月加入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自2018年1月起，负责公司的对外融资，与股东和机构投资者沟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管理；2019年8月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地区人事和行政运营负责人。

蒿惠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杭州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虹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8.95万股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蒿惠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廖娟娟女士：**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学位、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并通过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考试。曾任职于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时空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起加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上市公司协会第四届证代专业委员会常委会委员。

廖娟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